

证券代码：430629

证券简称：国科海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成都国科海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10:30 至 11:3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委托采购特钢原材料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同成都鑫盛和商贸有限公司签署了 3 份委托采购合同，分别是采购 AF1410、A100、300M 三种飞机起落架用特钢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13,558,650 元、25,200,000 元、18,000,000 元。由于此次采购的原材料紧俏及采购渠道有限，公司在签订合同的同时向成都鑫盛和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了上述采购款项，共计 56,758,650 元。

后来由于公司同成都鑫盛和商贸有限公司提供的供应商建立了增资意向，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同成都鑫盛和商贸有限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对原 3 份委托采购合同进行调整，约定如果公司同供应商的增资条件达成，采购款则变为对供应商的增资款。目前，公司同该供应商的增资书面协议尚未签署达成。

公司本次采购拟购买的资产，远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0%；公司本次拟购买的资产净额也远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且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不到 30%。所以，此次采购交易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追认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00—10:20

（三）登记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明

联系电话：028-85252568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 9 栋 1 单元 7 楼 721、723、725、727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所产生的相关费用需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国科海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54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1 日